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17-273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国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均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莫京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7,728,427,507.00	42,381,827,443.00	1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97,666,684.00	5,489,219,274.00	5.6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054,088,775.00	12.69%	47,211,492,123.00	1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5,745,898.00	2.98%	476,051,477.00	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9,469,134.00	4.01%	452,044,770.00	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0,453,133.00	-79.10%	-2,404,752,523.00	-27.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0%	0.22	4.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0%	0.22	4.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	-0.10%	8.28%	-0.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5,39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652,961.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43,606.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140,36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15,609.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183,097.00	
捐赠支出	-108,075.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63,665.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85,603.00	
合计	24,006,707.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3,102,336.00	本公司需要面对经营供应链管理业务所面对的外汇风险，在经营供应链管理业务时，本公司需替若干客户向外地出口商以美元购货。一方面，本公司以贷款方式向银行借取美元，并以等值人民币存款作为质押。此外，本公司利用若干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上述美金借款所引起的外汇风险。另一方面，本公司根据预计的未来一年的付汇需求，由本公司在中国大陆签订远期美元购汇合约，同时由联怡国际在香港签订金额相等，期限相同，到期日相同的无本金远期人民币购汇合约，以管理其外汇风险。因此，本公司将以下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投资收益	-14,798,419.61	同上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0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怡亚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18%	767,433,500		质押	385,410,0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信增利 2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56%	75,437,913			
万忠波	境内自然人	0.93%	19,821,183			
金鹰基金—工商银行—金鹰穗通 26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3%	9,086,434			

池益慧	境内自然人	0.39%	8,259,000			
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7%	7,745,010			
张锋	境内自然人	0.28%	5,865,936			
西藏泰合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4%	5,143,396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 1 号	其他	0.20%	4,290,629			
王毅	境内自然人	0.19%	4,038,678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怡亚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67,433,500	人民币普通股	767,433,5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信增利 2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75,437,913	人民币普通股	75,437,913			
万忠波	19,821,183	人民币普通股	19,821,183			
金鹰基金—工商银行—金鹰穗通 26 号资产管理计划	9,086,434	人民币普通股	9,086,434			
池益慧	8,259,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59,000			
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745,010	人民币普通股	7,745,010			
张锋	5,865,936	人民币普通股	5,865,936			
西藏泰合实业有限公司	5,143,396	人民币普通股	5,143,396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 1 号	4,290,629	人民币普通股	4,290,629			
王毅	4,038,678	人民币普通股	4,038,67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深圳市怡亚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融资融券信用账户的持股数量为 54,000,000 股；2、万忠波融资融券信用账户的持股数量为 19,821,183 股；3、池益慧融资融券信用账户的持股数量为 8,259,000 股；4、张锋融资融券信用账户的持股数量为 5,865,936 股；5、西藏泰合实业有限公司融资融券信用账户的持股数量为 5,143,396 股；6、王毅融资融券信用账户的持股数量为 4,038,678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17-09-30 / 2017 年 1-9 月	2016-12-31 / 2016 年 1-9 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8,059,604,358	7,899,346,144	2.03%	主要系公司提高资金利用效率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59,436	146,646,494	-72.68%	为远期外汇合约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账款	12,689,626,800	11,976,928,721	5.95%	主要系 380 分销平台业务扩张所致
存 货	10,569,359,472	7,822,791,208	35.11%	主要系 380 分销平台业务扩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465,649,470	1,150,386,977	27.40%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对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 1.86 亿股权投资，该股权投资为报告期收购的子公司浙江百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收购前已投资。
商誉	163,136,214	38,537,493	323.32%	主要系溢价收购浙江百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形成商誉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53,962,436	13,337,048	304.61%	为远期外汇合约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应付票据	8,445,784,672	6,348,621,181	33.03%	主要系报告期收购浙江百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应付票据 17 亿元
预收款项	903,370,694	1,324,549,519	-31.80%	主要为提高业务规模，预收业务有所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2,705,800	713,200,000	37.79%	主要系长期借款于一年内到期转出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60,000,000	1,661,800,000	-66.30%	为报告期归还部分短期债券所致
长期借款	290,000,000	487,600,000	-40.53%	主要系部分长期借款于一年内到期，转出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2,861,843,468	2,292,339,379	24.84%	主要因报告期收购或增资事项导致少数股东投入增加所致
营业收入	47,211,492,123	41,485,864,185	13.80%	主要系 380 分销平台业务大幅增长所致
利息收入	414,414,813	260,433,902	59.12%	主要系宇商金控平台于报告期发放贷款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	387,931,493	276,053,564	40.53%	主要系 380 分销平台业务促销大幅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	1,517,287,361	1,239,692,132	22.39%	主要系人员数量增加及人工成本上涨导致人工费用大幅增长
财务费用(净收益以“-”号填列)	770,792,367	849,060,638	-9.22%	主要是人民币升值导致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净额 (损失以“-”号填列)	-122,813,947	20,950,055	-686.22%	主要是由于期末的公允汇率与约定的远期汇率差异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321,059	85,186,277	-24.49%	主要是因报告期汇率变动导致远期合约到期产生的投资损失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2014年9月25日发布的《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4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回售选择权的约定,“14怡亚债”的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2017年9月29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公司分别于2017年9月1日、2017年9月4日、2017年9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14怡亚债”上调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关于“14怡亚债”上调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和《关于“14怡亚债”上调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14怡亚债”债券回售申报登记的统计,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6,582,933张,回售金额为704,373,831.00元(含利息)。剩余托管数量为4,917,067张。公司已于2017年9月29日对有效申报回售的“14怡亚债”债券持有人支付本金及当期利息。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14 怡亚债”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结果的公告	2017 年 09 月 2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4012122?announceTime=2017-09-29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7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30.00%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	51,875	至	67,438

间（万元）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1,875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的经营规划及前三季度实际经营状况，预计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 0%-30%。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周国辉

2017 年 10 月 26 日